

股票代码：300170

股票简称：汉得信息

编号：2016-051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上海汉得融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已为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 4 名自然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票锁定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投资前期公告情况

2016 年 4 月 27 日，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收购上海汉得融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880 万元，收购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 4 名自然人持有的上海汉得融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得融晶”）49%股权。收购完成后，汉得融晶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之《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上海汉得融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的公告》。

2016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上海汉得融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司应向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 4 名自然人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5,880 万元已支付完毕，且汉得融晶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并取得了上海市青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2016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上海汉得融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股权的进展公告》，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 4 名自然人已按照交易协议的约定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完毕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2016年7月1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上海汉得融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的进展公告暨关于公司股东追加承诺公告》，公司收到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4名自然人关于承诺锁定所持股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投资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已为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4名自然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票锁定手续，相关信息请见下表：

股东姓名	锁定数量 (股)	锁定前股 份性质	锁定后股 份性质	申请限售 期限(月)	限售起始 日	限售截止 日
孟辉	873,100	无限售流 通股	首发后个 人类限售 股	36	2016年7 月28日	2019年7 月28日
张凌明	148,082	无限售流 通股	首发后个 人类限售 股	36	2016年7 月28日	2019年7 月28日
王盛	142,400	无限售流 通股	首发后个 人类限售 股	36	2016年7 月28日	2019年7 月28日
邱莉莉	120,700	无限售流 通股	首发后个 人类限售 股	36	2016年7 月28日	2019年7 月28日

三、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交易协议的约定，公司将逐年按照相应的比例解除锁定。具体如下：

1) 自该等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锁定手续办理完成之日起1年后，公司为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4名自然人办理解除30%被锁股票的手续，解除锁定后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4名自然人可以自由交易该部分股票；

2) 自该等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锁定手续办理完成

之日起2年后，公司为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4名自然人办理解除30%被锁股票的手续，解除锁定后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4名自然人可以自由交易该部分股票；

3) 自该等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锁定手续办理完成之日起3年后，公司为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4名自然人办理解除40%被锁股票的手续，解除锁定后交易对手方即孟辉等4名自然人可以自由交易该部分股票。

公司将持续督促交易对手方履行相关交易协议的约定，并按照相关规则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汉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